

附件 2

2025 年研究生复试资格审查材料清单

资格审查材料	备注
1. 准考证（复印件及原件）	
2. 有效“身份证”或“军官证”（复印件及原件）	
3. 应届生须提供学生证或学籍认证在线报告；非应届生须提供毕业证书或电子注册备案表	
4. 思想政治考核表（原件，原单位出据，加盖党委公章，见通知附件 5）	
5. 大学期间成绩单（加盖培养单位教务处公章）或档案中成绩单复印件（加盖档案单位红章）（原件）	
6. 全国英语四、六级证书或成绩单（国家成绩单未下发的考生，须持教务处加盖红章的成绩单）（复印件及原件）	
7. 2025 年研究生招生复试诚信承诺书（手写签名，见通知附件 6）	
8. 考生自述材料（个人基本情况、思想政治、学业成绩、专业知识、外语水平、参与科研创新情况、专业技能与实践能力、研究计划等）	
9. 同等学力考生须提供同等学力毕业证书、课程成绩单、公开发表的学术研究论文原件及复印件。	

说明：参加复试考生须将以上资格审查材料按序号顺序整理，清单附在材料首页，左侧长尾夹活页装订，其中材料 1、2、3、6、9 装订复印件，材料 4、5、7、8 装订原件。资格审查时提交装订成册的审核材料，同时出示材料 1、2、3、6、9 原件供核验。